

宁波GQY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资产交易对手方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全资子公司出售目标资产的交易对手方由浙商职教集团变更为浙江商业技师学院，二者皆隶属于浙江商业集团。
- 2、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3、本次资产出售变更交易对手方尚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宁波 GQY 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GQY 视讯”）董事会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72）。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宁波洲际机器人有限公司（下称“全资子公司”或“洲际机器人”），拟向非关联方浙江浙商职业教育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浙商职教集团”）出售位于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南段 88 号建筑物类固定资产及土地使用权（以下简称“该地块”或“目标资产”）。

2017 年 11 月 16 日浙商职教集团董事会、2017 年 12 月 4 日浙商职教集团控股股东——浙江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商业集团”）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交易事项，同意以 5775 万元的价格购买洲际机器人所有的宁波市海曙区环城西路南段 88 号建筑物类固定资产及土地使用权（详见《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82）。

2017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81）。

洲际机器人所有的环城西路地块东侧紧邻浙江商业集团下属浙江商业技师

学院。自 2013 年 3 月 1 日起，该地块由浙江商业技师学院承租使用至今，最新租约到期日为 2018 年 2 月 28 日，目前该地块已打通和浙江商业技师学院连为一体使用。为了保障未来建筑扩建规划报批和实施主体的一致性，浙江商业集团拟将交易实施主体由浙商职教集团变更为浙江商业技师学院。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全资子公司资产交易对手方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将土地出让给浙江商业技师学院。

该项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变更情况

原交易对手方：

企业名称：浙江浙商职业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MA27U09R9F

法定代表人：蔡泽伟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20000 万人民币

公司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惠民路 56 号 5 幢 3 楼 310 室

经营范围：培训服务（不含办班培训），教育产业投资，教育信息咨询，文体用品、工艺美术品的销售，出版物批发、零售（凭许可证经营），教育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文化体育活动的组织、策划，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现变更为：

企业名称：浙江商业技师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330000419533631J

法定代表人：张炳灿

企业类型：全民所有制公办学校

注册资本：6512 万人民币

公司地址：浙江省宁波市环城西路南段 138 号

经营范围：培养高等专科学历的高技能人才，促进产业发展。开展相关专业

的技能教育和学历教育，开展科学研究、职业技能培训、职业技能鉴定和技术研发服务。

三、交易对手方变更原因和对公司的影响

因目标资产由浙江商业技师学院自 2013 年 3 月 1 日起承租使用至今，本次交易对手方由浙商职教集团变更为浙江商业技师学院，二者皆隶属于浙江商业集团，系为了保障浙江商业技师学院未来建筑扩建规划报批和实施主体的一致性，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仅对协议中的交易对手方进行变更，其他条款保持不变，对协议的履行和公司经营不会造成影响。

公司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洲际机器人出售资产变更交易对手方，遵循公平、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该项交易的变更有利于公司加快资产重组的进程，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调整规划，符合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变更本次资产出售事项的交易对手方。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浙商职教集团董事会议纪要；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宁波 GQY 视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四日